



关于中东停火现况的进一步报告

停火监督组织代理参谋长就一九七四年三月九日以色列—黎巴嫩地区的情况送来情报如下：

1. 关于地面活动的报告：

(a) 希亚姆观察所：^①三时二十分^②至三时三十六分间，以色列部队用大砲向黎巴嫩射击。

(b) 欣观察所：五时四十五分至十五时三十五分间，以色列部队的人员和装甲运兵车再度占领第十一号界柱附近大约交点一七九九—二七八八处^③的据点。

(c) 马尔观察所：六时四十分至十五时五十五分间，以色列部队人员再度占领第三十三号界柱以西大约交点二〇〇四—二九〇四处据点。

(d) 拉斯观察所：七时零五分至十五时四十五分间，以色列部队的人员和车辆再度占领第十九号界柱以东大约交点

① 各观察所的位置见 S/11057 号文件。

② 所有时间都是格林威治时间。

③ 地图上的大约交点。

一九〇七 — 二七四九处的据点。

2. 关于空中活动的报告:

(a) 希亚姆观察所: 九时零四分至九时零六分间, 以色列军喷气式飞机一架, 自北向南飞行, 首先在观察所西南方发现, 后在观察所南南西方再度飞越停战分界线。

(b) 拉布观察所: 九时十九分至九时二十分间, 以色列军喷气式飞机两架, 自北以东向南南西飞行, 首先在观察所东以东方发现, 后在观察所的东方再度飞越停战分界线。

3. 有关方面的控诉:

从黎巴嫩方面收到的控诉说:

(a) 三月八日十八时五至十八时三十分间, 来自以色列领土的砲火落在马吉迪亚 (大约交点二八一七 — 二九八七)、拉希亚福哈尔 (大约交点二一二七 — 三〇六五)、赫巴里耶 (大约交点二一五四 — 三〇七七)、法尔迪斯 (大约交点二一二五 — 三〇八五)、克法舒巴 (大约交点二一五〇 — 三〇三五)、瓦迪斯劳基 (大约交点一九四〇 — 二九六〇) 和甘杜尔耶 (大约交点一九〇七 — 二九七五) 等地附近, 致使黎巴嫩妇女一名受伤, 三十头羊被杀, 据报有物质损害。

(b) 三月九日三时二十分至三时四十分间, 来自以色列领土的砲火落在马吉迪亚、马兹拉达尔扎特和哈尔塔 (大约交点二一二八 — 三〇二〇) 等地附近, 据报有物质损害。

(c) 三月九日九时十五分至九时二十分间, 以色列军喷气式飞机两架飞越马尔贾扬 (大约交点二〇五六 — 三〇七四)、杰津 (希亚姆观察所北北西方二十四公里)、赛伊达 (贝鲁特南南西方三十公里)、纳巴蒂耶 (大约交点一九五八 —

三〇九〇)和埃特太比(大约交点一九八八—二九七七)等黎巴嫩地区。

控诉(c)在拉布观察所观察范围内的部分经联合国观察人员证实(见上文第2段(b)分段)。控诉(b)除物质损害外,在希亚姆观察所观察范围内的部分经联合国观察人员证实(见上文第1段(a)分段)。控诉(a)除受伤者和物质损害外在马尔和希亚姆两观察所观察范围内的部分经联合国观察人员证实(分别参看S/11057/Add.349号文件,第1段(b)和(d)分段)。
